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3年12月10日

一、 评标情况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1名：哈尔滨盛大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540000.00元，质量：符合现行国家、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成果文件完成，并通过相关部门批准之日止；

中标候选人第2名：长春福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588000.00元，质量：符合现行国家、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成果文件完成，并通过相关部门批准之日止；

中标候选人第3名：黑龙江华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595000.00元，质量：符合现行国家、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成果文件完成，并通过相关部门批准之日止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（哈尔滨盛大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）的项目负责人：刘畅；

中标候选人（长春福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）的项目负责人：蓝必韬；

中标候选人（黑龙江华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）的项目负责人：宋峰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（哈尔滨盛大兴电力设计有限公司）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（长春福兴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）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（黑龙江华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）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

二、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请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。书面异议材料应加盖投标人公章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；由授权委托人签署的，还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。

三、 其他

1、公示起止时间：2023年12月8日-2023年12月10日。

四、 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：/

五、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黑龙江龙煤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哈尔滨市南岗区大成街169号

联 系 人：罗先生

电 话：0451-58791996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黑龙江省国律招标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：哈尔滨市香坊区衡山路18号A区10层

联 系 人：宋祥民、吴孟迪

电 话：0451-82365699转8402、8401

电子邮件：glzb3893@163.com

